渤海轮渡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简称：渤海轮渡　　证券代码：603167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刘建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薛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王光辉

公司负责人刘建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光辉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39,597,167.38	2,248,424,745.30	21.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2,432,341,053.51	1,199,221,607.54	10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05	3.15	60.32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4,242,912.74		-6.8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3		-26.74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394,586.82	206,947,753.42	-37.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53	-43.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35	-26.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53	-43.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7	14.87	减少4.1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3	9.84	减少2.6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2.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3,443,622.22	政府财政补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874.00	
所得税影响额	-23,352,553.96	
合计	70,057,661.86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6,92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光大证券-光大-光大阳光集结号收益型一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04,709	人民币普通股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032,020	人民币普通股
李斌	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鸿道3期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鸿道1期集合资金信托	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马海波	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林文辉	408,390	人民币普通股
蔡倪宏	385,170	人民币普通股
王极源	370,9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资产负债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项目	2012年9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81,109,321.44	87,282,718.61	107.50%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首发上市融资所致
应收账款	12,275,149.40	19,365,911.51	-36.61%	减少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公司的自营售票点销售的票款与豫沿港口销售的票款扶帐所致
预付款项	1,688,500.00	3,690,000.00	-54.24%	减少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部分费用结算所致
其他应收款	4,491,524.78	1,707,755.35	163.01%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支付海员外派资质押金和垫付在建船舶间料款所致
在建工程	289,454,838.62	219,629,915.05	31.79%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支付造船进度款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9,262.38	186,400.06	661.41%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
预收款项	4,726,957.97	3,497,398.72	35.16%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公司代理售票点预存票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1,957,384.25	40,621,738.95	-45.95%	减少的主要原因系计提的薪酬实际发放所致
其他应付款	19,266,355.42	10,367,163.49	85.84%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费用未到支付期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0	269,000,000.00	-94.42%	减少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提前偿还部分长期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190,000,000.00	685,000,000.00	-72.26%	减少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提前偿还部分长期借款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927,777.78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资本公积	1,062,712,371.58	99,500,679.03	968.05%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首发上市融资所致

2、公司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项目	2012年1-9月	2011年1-9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管理费用	21,204,320.66	15,053,748.09	40.86%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职工薪酬、IPO招待费、差旅费等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40,772.92	95,249.83	-142.81%	减少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应收款项余额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735,593.17	6,470.80	11267.89%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投资参股公司盈利所致

3、公司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项目	2012年1-9月	2011年1-9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838,840.75	55,986,386.04	30.10%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1,386,684.14	98,746,165.00	346.99%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支付造船进度款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6,129,200.00	-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首发上市融资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8,000,000.00	48,000,000.00	708.33%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建造船舶增加的银行贷款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37,000,000.00	63,000,000.00	1704.76%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提前偿还部分长期借款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916,795.79	50,140,452.44	87.31%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银行贷款增加和现金股利分配所致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2,429.98	-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首发上市融资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公司股东的承诺有：

A、公司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①本公司控股股东辽宁省大连海洋渔业集团公司承诺：

"除按国家规定转持部分国有股外，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②本公司股东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③本公司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承诺：

"除按国家规定转持部分国有股外，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④本公司股东中，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于新建、李兴武、毕建东、展力、贾明洋、王福田、宁武、林家治、李宏祥等自然人股东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持有发行人的股份。"

⑤本公司股东中，未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自然人股东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B、公司股东关于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的承诺

①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辽渔集团已于2011年4月8日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现时没有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不会投资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对发行人的持股关系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

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②公司控股股东辽渔集团已于2011年4月8日向公司出具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要求发行人为本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本公司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市场化定价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履行回避表决义务，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各承诺事项目前各股东均严格按承诺履行。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自身的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政策：以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38040万股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3804万元。该分配政策已于2012年3月实施完毕。鉴于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公司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

渤海轮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建君
2012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67　　股票简称：渤海轮渡　　编号：临2012-007

渤海轮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渤海轮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2年10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10月18日以电邮、传真、电话等方式发出。应参加董事15名，实际参加董事15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建君先生召集。

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金及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的决议，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开发行股票的结果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现根据股东会决议，对上市后《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作如下修改：

原第三条　公司于【　　】经【　　】批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股，于【　　】在【　　】上市。

修改后：第三条　公司于2012年7月1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100万股，于2012年9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原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元。

修改后：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8140万元。

原第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在【　　】集中存管。

修改后：第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集中存管。

原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后：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814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原第一百七十一条　公司指定【　　】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修改后：第一百七十一条　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报刊，指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登载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网站。公司在其他公共传媒披露的信息不得先于指定报纸和指定网站，不得以新闻发布或答记者问等其他形式代替公司公告。

董事会有权调整公司信息披露的报刊，但应保证所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资格与条件。

原第一百七十三条　公司合并，应当由合并各方签订合并协议，并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合并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证券日报》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可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修改后：第一百七十三条　公司合并，应当由合并各方签订合并协议，并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合并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可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原第一百七十五条　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

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证券日报》上公告。

修改后：第一百七十五条　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

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公告。

原第一百七十七条　公司需要减少注册资本时，必须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

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证券日报》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司减资后的注册资本将不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

修改后：第一百七十七条　公司需要减少注册资本时，必须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

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司减资后的注册资本将不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

原第一百八十三条　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60日内在《证券日报》上公告。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其债权。

债权人申报债权，应当说明债权的有关事项，并提供证明材料。清算组应当对债权进行登记。

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修改后：第一百八十三条　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60日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公告。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其债权。

债权人申报债权，应当说明债权的有关事项，并提供证明材料。清算组应当对债权进行登记。

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原第一百九十五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修改后：第一百九十五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工商行政管理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原第一百九十九条　本章程自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在【　　】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施行。

修改后：第一百九十九条　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渤海轮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九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简称：鲁银投资　　证券代码：600784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刘相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陈瑞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田效磊

公司负责人刘相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瑞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田效磊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665,659,774.86	3,457,644,737.19	6.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855,316,523.86	820,761,736.02	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72	3.31	-48.04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4,880,811.78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00		不适用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595,991.47	59,492,050.72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	0.120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	0.02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	0.12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0	7.099	增加2.5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68	1.574	增加2.1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576,272.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23,000.00
债务重组损益	5,888,762.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6,386.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250,552.88
所得税影响额	-2,068,998.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1,478.06
合计	46,304,498.71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0,97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72,131,266	人民币普通股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3,578,072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银炬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3,211,199	人民币普通股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705,79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翟海斌	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黄钢	2,380,100	人民币普通股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新股申购单一资金信托项目（建行财富第一期02期）	1,929,900	人民币普通股
佛山市一路无忧贸易有限公司	1,898,2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昆红	1,834,6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期末数（元）	期初数（元）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783,278,844.48	474,686,070.68	65.01	主要系本期预付房地产工程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5,819,675.70	44,822,722.47	203.02	主要系本期预交土地订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6,872,928.37	24,960,942.78	-32.40	主要系本期绩效考核工资计提减少，导致应付职工薪酬余额降低所致
应交税费	18,744,151.85	94,460,292.40	-80.16	主要系本期销售减少，导致计提的各项税费减少及去年同期房地产项目确认收入计提税费所致
应付股利	6,232,247.59	1,911,195.04	226.09	主要系控股股东股利暂未发放，导致应付股利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55,000,000.00	-100.00	主要系公司偿还借款，导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123,385,750.00	385,750.00	31,885.94	主要系本期公司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专项应付款	4,100,000.00	8,345,400.00	-50.87	主要系公司科技经费项目验收，结转专项应付款所致
股本	496,613,746.00	248,306,873.00	100.00	主要系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每10股送红股10股并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导致股本增加
未分配利润	265,529,176.35	484,140,823.39	-45.15	主要系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每10股送红股10股并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导致未分配利润减少

利润表项目

项目	本期数（元）	上年同期数（元）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8,041,004.76	65,152,633.44	-87.66	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经十东路写字楼项目实现销售并计提相关的应付税费，本报告期房地产项目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影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556,086.11	15,343,564.58	-83.34	主要系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50,295,368.20	27,184,947.87	85.01	主要系本期上海新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深圳市鲁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收益增加和烟台万润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营业利润	50,681,066.58	201,537,656.91	-74.85	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经十东路写字楼项目实现利润，本报告期房地产项目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影响所致
营业外收入	14,837,663.92	167,017.67	8,783.89	主要系债务重组收益及本期公司科技经费项目验收合格，专项应付款转入所致
利润总额	65,317,054.22	201,359,822.41	-67.56	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经十东路写字楼项目实现利润，本报告期房地产项目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影响所致
所得税费用	4,857,715.63	50,783,786.42	-90.43	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经十东路写字楼项目实现销售并计提相关所得税，本报告期房地产项目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影响所致
净利润	60,459,338.59	150,576,035.99	-59.85	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经十东路写字楼项目实现利润，本报告期房地产项目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影响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本期数（元）	上年同期数（元）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880,811.78	-310,397,367.45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销售减少及房地产投入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99,493.95	-12,139,999.62	不适用	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等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636,438.14	505,086,494.19	-26.42	主要系本期新增融资规模比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543,867.59	182,546,989.75	-178.63	主要系经营活动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股改承诺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莱钢集团作为第一大股东期间，在六十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的限售期结束后的二十四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鲁银投资股票价格不低于5.50元人民币。截止本报告期末，未发现莱钢集团有违反该承诺的行为发生。

②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承诺，由于资产置换完成后，鲁银投资涉足热轧带钢生产，为避免同业竞争，莱钢集团将不从事同时也促使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不从事任何与鲁银投资有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截止本报告期末，未发现莱钢集团有违反该承诺的行为发生。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年同期本公司联营企业烟台万润于2011年12月12日采用网下配售和网上定价方式共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446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5.00元，发行后公司持股比例由26.58%下降到19.93%，公司因此次发行确认了投资收益135,387,943.50元。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不会发生此类事项，预计本年末累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有较大幅度下降。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未实施现金分红。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相学
2012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84　　证券简称：鲁银投资　　编号：临2012-029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10月18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12年10月28日上午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址在公司第一会议室。公司董事共11人，参加现场会议的董事6人，以通讯方式参加的董事5人。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相学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现场审议、举手表决以及通讯表决结果，会议决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会议决定聘任刘晓志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784　　证券简称：鲁银投资　　编号：临2012-030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及公司实际工作需要，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聘任刘晓志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附：刘晓志女士简历

刘晓志，女，1983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山东大学管理学院，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职称。先后在本公司规划发展部、办公室等部门工作，现任办公室业务主管。2012年9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合格证书。

刘晓志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八日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简称：广电电气　　证券代码：601616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徐晓青	独立董事	因公务	吕巍
虞锋	董事	因公务	赵淑文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赵淑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蔡志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沈淳

公司负责人赵淑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志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沈淳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06,509,020.09	3,644,526,236.43	-9.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2,574,243,783.83	2,589,710,285.54	-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76	5.00	-44.80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271,832.07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23		不适用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751,174.16	36,299,430.00	-70.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	0.0485	-83.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	0.027	-88.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	0.0485	-8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8	1.41	减少71.2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7	0.79	减少79.6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6,897.00	设备处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444,194.10	补贴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935.10	
所得税影响额	-2,871,593.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959.92	
合计	16,056,472.55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9,17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北京仁海维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0,896,900	人民币普通股
马小丰	17,154,054	人民币普通股
李建平	10,556,280	人民币普通股
何月因	10,113,552	人民币普通股
蔡仁贵	10,038,33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576,000	人民币普通股
蔡志刚	9,294,750	人民币普通股
朱宁	8,907,55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8C-CT001沪	8,846,448	人民币普通股
潘国联	6,692,22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报告期	报告期初	变动率%	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	12,520,416.00	46,569,691.70	-73%	票据支付结算款
应收利息	3,798,164.66	21,111,153.97	-82%	收到原计提的利息收入
在建工程	215,938,655.18	104,463,262.23	107%	募集项目的投入增加
开发支出	37,876,843.17	21,890,491.04	73%	研发投入增加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290,000,000.00	-79%	归还借款
预收账款	81,394,371.62	42,816,864.33	90%	项目预收款改善
长期应付款		5,502,000.00	-100%	归还奉贤区财政借款
股　本	932,580,000.00	518,100,000.00	80%	利润分配转增股本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率%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633,614,740.32	845,510,124.37	-25%	受宏观经济和业务转型的影响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77,937.35	3,683,790.21	-65%	主要由于销售收入减少、税制调整，导致税金及附加减少
投资收益	16,265,615.44	57,694,849.97	-72%	由于合资企业净利润减少
营业利润	26,362,752.44	121,456,773.65	-78%	由于销